

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 情况报告

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和要求，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职。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”）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更名而来，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，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，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。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-22 至 901-26，首席合伙人肖厚发。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79 人，共有注册会计师 1,395 人，其中 7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66 家上市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业务，审计收费总额 42,888.06 万元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2 年度收入总额为 266,287.74 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54,019.07 万元，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35,168.13 万元。
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二、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、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和其他执业规范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，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同时对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。

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独立性，就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、审计计划、审计重点领域及审计应对措施、初审意见等与公司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必要的沟通，并客观、公正地发表了审计意见，勤勉尽责地完成了审计工作。

三、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

根据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

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、业务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、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，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（二）向董事会提出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情况

2023 年 4 月 27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该议案后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相关审计事项

1、公司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3 年度审计的工作计划和时间安排，与负责公司审计项目的负责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等就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、重要时间节点、人员安排、审计重点领域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，督促其按计划节点推进审计工作。

2、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年度审计初步审计意见后，审计委员会与容诚会

计师事务进行了充分的沟通，听取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审计重点事项、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情况报告，并对相关审计问题提出了建议和意见。

3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完成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后，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。基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结果，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、财务决算报告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，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，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

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